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情况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高博、姚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 专项意见

（1）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管理所需，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也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

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召集、召开审议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确认及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审议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 2025 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

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需回避表决。

(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262	合作需求增加
关联租赁	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	276	244	合作需求变动
关联方代垫费用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52	23	关联方代垫业务减少

(三)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 4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	0.15	42	1,262	0.69
关联租赁	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	84	16	50	217	24
关联方代垫费用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20	不适用	0	23	不适用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以上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3、上表中“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42466053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软件技术的研制、开发；电动自行车、电动三轮车、电动四轮车（不含道路机动车辆）、助力车及配件、机电产品及配件、摩托车配件、普通机械及配件的制造、加工；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不含油漆、涂料）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仅限自用）；电动摩托车的生产（仅限办理电动摩托车的生产目录使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法定代表人	姚云清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09日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厚桥街道嵩山村厚嵩西路116号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姚奇
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109,402,900.31元、净资产46,908,571.18元、营业收入103,125,277.22元、净利润3,661,611.88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中科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80867128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版权贸易；商标代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商业用房。
法定代表人	商立伟
开办资金	1481.88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08 月 05 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大取灯胡同 2 号 4 号楼 1 层 108 室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584,310,572.65 元、净资产 572,667,747.24 元、营业收入 20,764,018.78 元、净利润-9,448,967.85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3、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名称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00834434U
类型	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微电子学与应用系统研究，促进科技创新。集成电路设计技术、工艺技术、封装技术、测试技术及设备研发微纳加工技术及产品研发功率器件、微波器件、传感器件技术及产品研发通讯与卫星导航定位系统芯片研发集成电路设计及知识产权共享服务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
负责人	戴博伟
开办资金	15,200 万元
有效期	2021 年 9 月 27 日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3 号
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公司总资产 5,726,617,227.80 元、净资产 4,679,364,107.65 元、总收入 2,675,352,581.59 元、本期盈余 1,241,780,567.90 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江苏嘉年华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姚益兄弟姚奇持股 95%
2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间接持有中科微至 5%以上股份
3	北京中科微投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中科微至 5%以上股份

三、 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相关零部件；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以及关联方代垫费用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 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的稳定。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和全部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